证券代码: 300738 证券简称: 奥飞数据 公告编号: 2024-062

债券代码: 123131 债券简称: 奥飞转债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飞数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4年8月26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书面方式进行表决。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23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通讯通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送达全体董事。应当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其中董事冯康、李刚、金泳锋、康海文以通讯方式参会。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公司董事黄展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